

(三)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：

1. 董事會多元化：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3 條，董事會成員應具備職務所必需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營運判斷能力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、經營管理能力、危機處理能力、產業知識、國際市場觀、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。

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未來發展需求，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包含基本條件與價值(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)、專業知識與技能(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)等。為達成公司治理理想目標，本公司共 7 席董事，包含 3 席獨立董事，其中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商務、財金、行銷或科技專長，獨立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研究發展、經營管理或大專院校講師專長，其未來目標將為至少一位女性董事，以豐富董事會多元性。

2. 董事會獨立性：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，包含 3 席獨立董事、4 席一般董事，其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比率 0%，獨立董事比率為 43%，資格條件皆符合法令規定，專業能力及落實情形如下：

姓名	職稱	性別	年齡		獨立董事任期			兼任員工	產業經驗				專業能力					
			61至70歲	71至80歲	3年以下	3至9年	9年以上		財務金融	電子科技	生產製造	資訊科技	商務	會計	經營管理	行銷管理	研究發展	大專院校講師
張永銘	董事長	男		✓					✓	✓	✓		✓		✓	✓		
滕萬生	董事	男		✓						✓			✓				✓	
曾宗琳	董事	男	✓						✓	✓			✓	✓	✓			
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：代表人莊永順	董事	男		✓					✓	✓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
黃旭男	獨立董事	男	✓			✓				✓	✓		✓		✓	✓		✓
薛榮銀	獨立董事	男	✓			✓			✓	✓		✓	✓				✓	✓
曾慶義	獨立董事	男	✓			✓				✓			✓		✓		✓	

(四)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

表一：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

114 年 4 月 20 日

法人股東名稱	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
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	莊永順 (43.75%)、黃慧美 (37.5%)、莊富傑 (9.375%)、莊富鈞 (9.375%)

表二：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

法人名稱	法人之主要股東
(不適用)	